

证券代码：832750

证券简称：合璟环保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9 时 3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750	合璟环保	2021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天地正律师事务所朱旭、梁文乐两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日常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6) 和《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7)。

(三) 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汇报监事会 2020 年度日常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议。

（五）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七）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永证审字（2021）第 146100 号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本年度暂不分配利润。

（八）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表现出了较好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公司拟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九）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的日常性

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规范公司交易行为，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就股东对公司进行的财务资助之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十）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6,562,031.38 元，未弥补亏损-6,562,031.38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6,01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十一）审议《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1年5月17日9时00分至下午5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佛山市季华路汇源通大厦4座903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佛山市季华路汇源通大厦4座903室 会议联系人：吴荣标 联系电话：0757-83377587

(二) 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天前书面提交至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费用：与会议有关的差旅费、食宿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